**嘉義縣104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**

**高師大創新自造者基地推動嘉義縣市教師自造(Make)能力說明會**

**一、依據**

 （一）104年「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」。

 （二）嘉義縣104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教學總體計畫。

**二、目的：**

 (一)以大學創新基地為自造重鎮，對內向下紮根引領高中職及國中小推動自造教

育，對外並串連民間實驗室與自造空間資源，提供應體制造及軟體實務教學課

程，促成自造教育深耕校園。

（二）推廣自造運動文化，鼓勵各級學校及社會大眾師生參與動手實作，從動手做

的體驗到樂於成為Maker，培養以科學精神方法解決問題的能力，以及激發創

造力與夢想的實踐力。

（三）以資源串連分享方式與民間與企業自造空間合作，使校園內種下創意自造與

創新創業的種子，能持續在校園以外孕育成熟，帶動創新創意與產業連結，形

成實體創業社群網絡。

三**、辦理單位**

 （一）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 （二）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 （三）承辦單位：嘉義縣嘉新國民中學

（三）協辦單位：高雄師範大學科技學院

**五、實施期程：105年1月7日(四)下午，共2時。**

**六、行動策略：**

 （一）介紹教師自造能力加值-- FabLab-NKNU計畫。

 （二）燕巢校區及和平校區自造基地介紹。

 （三）分享高雄市推動FabLab-NKNU計畫現況。

**七、研習內容：**

(一)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市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(二)參加人數：預計人數為90名。

(三)研習日期：**105年1月7日(四)下午14:30~16:30，共2時。**

(四)研習地點：本縣嘉新國民中學會議室

(五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5年1月5日止，請逕至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http://inservice.edu.tw)

(六)課程內容：詳如附件1

**八、附則**

（一）工作人員及參與學員給予公假，全程參與者准予核發研習時數2小時。

（二）請各研習教師準時報到，另為維護講師上課品質，請各研習教師上課時，務必關上手機或調整手機鈴聲狀態。

 (三)為尊重講師，遵守上課秩序，非必要時請學員勿缺課或遲到、早退。

**九、本計畫奉 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附件1 **高師大創新自造者基地推動嘉義縣市教師自造(Make)能力說明會流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/內容 | 活動名稱 | 講師/主持人 | 備註 |
| 14：00-14：25 | 報到 | 嘉新國中 |  |
| 14：25-13：30 | 開幕式 | 教育處長官 |  |
| 14：30-15：30 | 教師自造能力加值-- FabLab-NKNU計畫介紹 | 科技學院林鴻銘院長 |  |
| 15：30-15：40 | 休息 | 嘉新國中 |  |
| 15：10-15：55 | 高雄市教師參與FabLab-NKNU計畫現況分享 |  |  |
| 15：55-16：05 | 休息 | 嘉新國中 |  |
| 16：05-16：30 | 綜合座談 | 教育處 |  |
| 16：30 | 賦歸 |